

华南农业大学文件

华南农人〔2016〕68号

关于开展 2014—2015 年度 离退休工作先进集体评选表彰活动的通知

各学院、部处、各单位：

离退休工作是一项事关学校改革、发展、稳定的重要工作。近年来，在校党委、行政的正确领导下，各学院、部处、各单位能够认真贯彻党和国家的离退休工作方针政策，政治上关心老同志，生活上照顾老同志，热情为老同志服务，取得了显著成绩，涌现出一批先进典型。

为总结经验、树立榜样，形成新形势下齐抓共管的工作局面，推进离退休工作再上新台阶，根据《华南农业大学离退休工作先进集体奖励实施细则》（华南农办〔2013〕97号）的规定，经研究，决定在全校开展 2014—2015 年度离退休工作先进集体评选表彰活动。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评选对象及表彰名额

(一) 评选对象为各学院、部处、各单位。

(二) 表彰名额 10 个。

二、评选条件

(一) 以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科学发展观为指导，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认真贯彻落实党和国家的各项离退休工作方针政策及学校的决定、决议，积极宣传和维护老年人合法权益，把离退休工作列入本单位工作议事日程，主动做好离退休同志的思想政治工作。

(二) 政治上关心离退休同志，定期组织学习或外出参观，定期召开座谈会或通报会，把党的关怀和学校的关心落到实处。

(三) 落实离退休同志有关待遇，经常走访、慰问离退休同志，关心离退休同志疾苦，帮助离退休同志解决实际困难。

(四) 加强领导，组织和引导离退休同志继续为党和人民的事业及学校改革发展作出贡献。

三、评选程序及工作要求

(一) 由各学院、部处、各单位对照条件自行申报，填写《华南农业大学离退休工作先进集体推荐表》(主要事迹要求真实、具体，字数为 1500 字左右)，经所在单位集体讨论并提出意见，加盖公章后于 2016 年 5 月 27 日前报离退休工作处初审，并同时发送电子版至 zhengyiping@scau.edu.cn。联系人：郑亦平，电话：85280093。

(二) 学校离退休工作领导小组相关成员单位负责人组成评选小组组织评审。

(三) 公示 5 个工作日。

（四）学校领导批准。

四、表彰

学校将于今年召开的老人节庆祝大会上对评选出的先进集体进行表彰奖励。

特此通知。

附件：华南农业大学离退休工作先进集体推荐表

华南农业大学
2016 年 5 月 9 日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华南农业大学校长办公室

2016 年 5 月 11 日印发

附件

华南农业大学离退休工作先进集体推荐表

填报单位：

单 位		离退休 人 数	
何时获得 先进称号			
主 要 事 迹			
所 在 单 位 意 见	(盖章) 年 月 日		
审 批 意 见	(盖章) 年 月 日		